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29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建设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聘请 2021 年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进行捐赠的目的是为回馈社会,开展 2021 年度"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符合公司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世新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此次对外投资成立销售公司拓展华东市场,进一步扩大产品销售区域,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影响力,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此次对外投资设立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第 4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徽酒	60391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少军	任岁强
电话	0939-7551826	0939-7551826
办公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
电子信箱	jhj@jinhuijiu.com	jhj@jinhuiji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79,185,209.52	3,531,948,502.03	-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43,908,240.36	2,778,257,219.21	2.3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71,865,008.55	711,526,414.74	3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393,420.43	120,207,754.16	5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441,330.60	113,701,427.27	6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87,927.14	23,134,395.20	267.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7	4.65	增加 1.9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4	5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24	54.1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65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152,177,900		无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7	68,820,687		质押	64,330,000
海南豫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0	40,580,800		无	
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73	29,063,944		质押	28,730,000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	26,129,850		未知	
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无	
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15	15,985,203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3	10,316,265		未知	
华龙证券－农业银行－华龙证券－金徽酒正能量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8	9,545,714	9,545,714	无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6	6,407,142	6,407,142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海南豫珠为豫园股份孙公司; 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均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3.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 4. 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和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5.怡铭投资合伙人主要为亚特集团及其控制企业的管理人员; 6. 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均由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7.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徽酒")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0 万元。

●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后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01 号文核准,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向 5 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199,998 股,募集资金总额 36,6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60.11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 36,019.88 万元。

2019 年 6 月 9 日,公司分别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支行、浙商银行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管。

2020 年 8 月 29 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公司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61012900400009211	206,139,322.8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累计金额	备注
1	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支行	10,000.00	10,013.71	已结项并销户
2	补充流动资金	浙商银行天水分行	3,000.00	3,001.21	已结项并销户
3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23,019.88	2,814.25	实施中
合计			36,019.88	15,829.17	

三、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计划及生产经营需要和财务状况,在确保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投项目因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专项意见说明

1.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金徽酒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事项已经金徽酒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金徽酒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金徽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2. 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建设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健进行了事前沟通,天健对此无异议。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原审计机构天健已连续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 9 年。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聘请上会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续聘天健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聘请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6086242261L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清滨、巢序、杨滢、耿磊、张健、张晓荣、沈佳云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离、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情况: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号 3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等相关资质。

2.上会人员信息及业务规模

截至 2020 年末,上会合伙人数量为 7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41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9 人。

上会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4.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2.9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59 亿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38 家,主要行业涉及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审计收费总额为 0.39 亿元,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2 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上会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为 76.64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上会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4.诚信记录

上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巢序,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拟 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国秀琪,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拟 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唐慧珏,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拟 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2.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相关人员的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符合独立性要求。

4.审计收费

2021 年度上会对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的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

二、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截至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已满 9 年,2020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对其解聘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天健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9 年,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对年度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变更。

3.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天健进行了事前沟通,天健对此无异议。由于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请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聘请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天健总部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5793421213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情况: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2)承办公司内控审计业务的天健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6736209Q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三路 100 号鼎和大厦 3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立琰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9 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审计、验资、资产评估、工程预结算审价、工程招标代理(凭总公司资质经营);会计咨询、会计服务。

资质情况:深圳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701)

2.天健人员信息及业务规模

截至 2020 年末,天健合伙人数量为 203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85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37 人。

天健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0.6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2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8.8 亿元;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 51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审计收费总额为 5.8 亿元,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2 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天健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天健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4.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立琰,200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2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雪燕,201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5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质量控制复核人:楼胜亚,200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2.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相关人员的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符合独立性要求。

4.审计收费

2021 年度天健对公司进行内控审计的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

四、拟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具备财务审计的专业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时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天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聘请上会、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上会、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上会、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金徽酒(上海)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000.00 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积极拓展华东市场,进一步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影响力,拟在华东地区投资设立金徽酒(上海)销售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上海公司")。上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拟用名称:金徽酒(上海)销售有限公司

2.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

3. 出资额及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4. 出资方式:货币

5.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6. 经营范围:白酒、水、饮料的批发销售。(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具体经营范围以相关部门核准为准)

7. 出资情况: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占上海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00%

8. 上海公司拟在江苏省设立一家白酒销售公司,并招募经营团队(不包括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可能构成关联关系的人员)负责江苏销售公司的具体运营管理工作。江苏销售公司设立时股权比例为:上海公司出资不低于 1,7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不低于 85.00%,经营团队出资不超过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不超过 15.00%。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公司登记注册事宜,设定激励考核目标及江苏销售公司激励方案,其中江苏销售公司股权激励累计不超过江苏销售公司注册资本的 5%。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销售公司拓展华东市场,进一步扩大产品销售区域,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影响力,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是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上海公司及江苏销售公司,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

1.本次投资设立公司事宜尚未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江苏销售公司存在经营团队招募不到位、不能达成一致合作协议的风险;

2.当前白酒销售市场竞争激烈,白酒消费既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也受消费税、消费场景限制等外部政策因素影响。在华东地区成立的销售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运营风险、行业经营环境变化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内部管控机制,不断适应新市场发展变化,通过专业运作、科学管理降低风险。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2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1)。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2)。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3)。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董事张世新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款开展"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4)。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5)。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36)。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 2、3、4、5、6 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第 4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第十九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

1. 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高档	57,841.56	38,893.64	48.72
中档	37,308.25	29,727.98	25.50
低档	828.24	1,545.84	-46.42
合计	95,978.05	70,167.45	36.78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500ml 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金徽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 30 元至 100 元/500ml 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 100 元/500ml 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十八年、世纪金徽五星、柔和金徽系列、金徽正能量系列等。

2. 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90,900.87	67,499.96	34.67
直销(含团购)	5,077.18	2,667.49	90.34
合计	95,978.05	70,167.45	36.78

3. 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21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20 年 1-6 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甘肃西部	10,909.65	7,009.74	55.64
兰州及周边地区	24,989.95	16,337.15	52.96
甘肃中部	10,249.18	7,625.45	34.41
甘肃东南部	28,481.49	26,217.74	8.63
其他地区	21,347.78	12,977.39	64.50
合计	95,978.05	70,167.45	36.78

说明: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兰州周边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二、2021 年半年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甘肃西部	55	5	2
兰州及周边地区	96	7	7
甘肃中部	30	2	2
甘肃东南部	77	4	15
其他地区	266	97	27
合计	524	115	53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写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01 号文核准,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向 5 名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199,998 股,募集资金总额 36,6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660.11 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 36,019.88 万元。

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4,892.40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66.94 万元。2021 年上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936.7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936.77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6.2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2,829.17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3,613.9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423.2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其管理和监督做了明确规定,并有效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连同保荐机构分别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分行、浙商银行天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0 年 8 月 29 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结项,公司注销了"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1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行	61012900400009211	36,139,322.8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019.88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6.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29.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13.71	13.71	100.14	2020.08	不适用[注]	不适用	否
金徽酒生产及综合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否	23,019.88	23,019.88	23,019.88	936.77	2,814.25	-20,205.63	12.23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	3,001.21	1.21	100.04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6,019.88	36,019.88	36,019.88	936.77	15,829.17	-20,190.71	43.9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7,381.26 万元,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已按时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7,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进行定期存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存款本金及利息,并存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陇南春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后累计生产原酒 823.229 吨,尚处于陈酿老熟状态,未生产成品酒。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款开展"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正能量基金会")捐赠 860.00 万元,捐赠款用于 2021 年度"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累计向正能量基金会捐赠 2 次,累计捐赠金额 900.00 万元。

●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响应国家号召,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拟向正能量基金会捐赠 860.00 万元,用于 2021 年度"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正能量基金会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与关联方李明先生及其配偶杜楠女士、金徽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非公募、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公司本次向正能量基金会捐赠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涉及的金额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公司向正能量基金会 12 个月内的捐赠金额未达到 3,000.00 万元,且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关联方关系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李明

类型:非公募、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住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金徽财富中心九楼

业务范围:为各种灾难、贫困学子、贫困群众、公益人才培养提供必要的援助,资助其他慈善性公益项目建设

原始基金数额:2,000 万元

设立时间:2016 年 12 月 12 日

业务主管单位:徽县民政局

三、正能量基金会的资助对象

正能量基金会主要为各种灾难、贫困学子、困难群众、公益人才培养提供必要的援助,以及资助其他慈善性公益项目建设。

公司本次向正能量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860.00 万元,用于 2021 年度"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开展区域为甘肃、陕西、宁夏、新疆等西北地区,主要资助对象为西北地区初高中学校以及 2021 年考取大学或高中的低收入家庭学生,资助标准为 2,000.00 元/人,资助数量分别为 15-30 名/县(区)、100-120 名/省会城市。

四、正能量基金会 2020 年 7 月以来主要资助项目

捐赠日期	捐赠金额(元)	捐赠对象
2020.07.09	10,000.00	榆树乡杨河村精准扶贫帮扶项目
2020.09.01	5,662,000.00	金徽酒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款
2020.09.02	2,000,000.00	陇南特大暴洪灾害救助款
2020.09.08	1,000,000.00	金徽酒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款
2020.09.16	1,000,000.00	金徽酒正能量精准扶贫公益助学款
2020.09.16	50,000.00	教育扶贫项目
2020.09.30	10,000.00	教育扶贫项目
2020.11.31	2,000,000.00	教育扶贫项目
2020.12.21	2,000,000.00	陇西县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1.01.22	1,000,000.00	青阳山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1.02.03	13,200.00	帮扶村低收入群众慰问款
2021.03.11	707,696.65	徽县交通改善项目资助款
2021.04.28	1,000,000.00	青阳山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1.05.06	9,450.00	徽县周咀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1.05.18	1,000,000.00	青阳山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五、正能量基金会 2020 年 7 月以来主要收支金额和对象

1. 收入情况

日期	收入(元)	对象	备注
2020 年 7-12 月	9,000,000.00	捐赠收入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捐赠
2020 年 7-12 月	40,000,000.00	捐赠收入	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捐赠
2020 年 7-12 月	2,000,000.00	捐赠收入	李明先生捐赠
合计	51,000,000.00		

2. 支出情况

日期	支出(元)	对象	备注
2020 年 7-12 月	13,732,000.00	捐赠支出	资助款
2020 年 7-12 月	577,051.32	管理费用	培训费、水电费、工资等费用
2021 年 1-6 月	3,730,346.65	捐赠支出	资助款
2021 年 1-6 月	716,307.49	管理费用	培训费、水电费、工资等费用
合计	18,755,705.46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正能量基金会捐赠,目的是通过正能量基金会开展 2021 年度"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活动",回馈社会,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世新先生回避表决。

2.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 2021-03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9 月 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9 月 2 日 14 点 00 分至 16 点 00 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9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8)、《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9)。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工作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919	金徽酒	2021/8/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9 月 1 日 09:30-11:30、14: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信函、邮件或者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务必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邮编:742308

(3)联系电话:0939-7551826

(4)传真:0939-7551885

(5)邮箱:jhj@jinhuijiu.com

(6)联系人:任岁强、张培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8 日

附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持股数量		股东账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星期三)(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法务部方为有效。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